

**鲁山县人民政府**  
**关于鲁山县 2004 年度第一批城市建设**  
**征用土地方案公告**

鲁政公〔2006〕2号

鲁山县 2004 年度第一批城市建设征地方案，征用鲁阳镇一、二、三、九街和张店乡申庄村集体土地 21.5723 公顷，作为鲁山县城建设综合开发用地，已于 2005 年 5 月 21 日经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（豫政土〔2005〕108 号），现将征用土地方案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- 一、建设用地项目名称：鲁山县城开发建设用地
- 二、征地位置：A 宗：鲁山县城鲁平大道东段北侧、辛金章村西  
B 宗：鲁山县城鲁平大道东段路南、振兴路西
- 三、被征地单位及面积

被征地单位	农用地 (公顷)	建设用地 (公顷)	未利用地 (公顷)	宗地号	合 计
鲁阳镇二街	3.9668			A 宗	3.9668
鲁阳镇九街	1.9113			A 宗	1.9113
鲁阳镇三街	4.0841			A 宗	4.0841
鲁阳镇一街	3.0072			A 宗	3.0072
张店乡张庄村	3.4160			A 宗	3.4160
张店乡申庄村	5.1869			B 宗	5.1869
合 计	21.5723				21.5723

**四、土地补偿安置标准**

- 1、土地补偿费 14.58 万元 / 公顷。
- 2、安置补助费 19.44 万元 / 公顷。

特此公告

二〇〇六年三月十六日

